

佛山110联合市反诈中心发布网购类电诈警情分析

# “双11”网购 防骗要“三不”

珠江时报讯(记者/郭美欢 通讯员/廖远生 段晓伟)近日,佛山110联合市反诈中心发布网购类电信诈骗警情分析。分析指出,“双11”“双12”期间,是佛山每年网购类电信诈骗的高发期,而近年被骗群体有年轻化趋势。警方列举了6种诈骗方式为市民打防骗预防针。

据佛山110对佛山过去5年警情的统计显示,2014年~2018年,“双11”“双12”(11月、12月)期间网购类电信诈骗警情平均占当年全年同类警情的31.8%。佛山110相关负责人介绍,2016年市反诈中心成立后,该类警情总量有了下降趋势,但“双11”“双12”依旧是每年网购类电信诈骗的高发期。

近年来,随着跨境网购和手机支付的使用者愈来愈多,犯罪分子已将诈骗对象转向喜欢网购的年轻人。年轻人不仅易冲动消费,而且在面临刷单返利、低价购物等诱惑时也更容易上当。以2018年为例,仅在刷单类型的诈骗警情中,90后、00后群体就占了总数的72%。

而兼职刷单和以各种理由退货退款类的诈骗手法在我市最常见,分别占网购类电信诈骗警情的47.3%和31.9%。虚假信息、低价购物类诈骗方式近年也逐渐增多,犯罪分子最终都是通过手机支付或网络转账方式进行敛财。

佛山110民警提醒,诈骗的方式手法虽然多,但只要做到“不盲目、不着急、不泄露”这“三不”,就能以不变应万变。

## 防诈骗“三不”

### 不盲目

网购前要留意商家信誉度,选择合法网站、商家、购物平台,切勿盲目点开对方发来的网络连接。

### 不着急

在接到各种客服电话时不要着急,多方核实是前提,最好是通过购物网站指定联络工具核实对方身份,切忌跳出原有平台进行线下交易。

### 不泄露

坚决不扫对方发来的二维码,不随意填写银行卡等私密信息,尤其不能泄露手机验证码,任凭对方如何花言巧语也要牢记不轻易转账,不去ATM机操作,不让他远程操控电脑。

## 常见诈骗手法

- 1 刷单返利**  
 诈骗分子会先发一两个比较小额的刷单任务,并按照约定返还本金和佣金,为的就是放长线钓大鱼。随后,骗子会逐渐加大刷单任务的数量和金额,同时利用“必须刷满多少单以上才能结算”或者“卡单”等理由,来诱骗受害者继续投钱。
- 2 利用“限时购”“预先降价”植入木马**  
 不法分子会以“限时购”“预先降价”为诱饵,发送包含木马的手机链接,如果贸然点开,木马病毒就会植入手机,窃取用户信息和骗取预交的定金。
- 3 伪装“优惠券”“红包雨”**  
 骗子假冒知名电商发送仿冒的优惠券或红包,用户需要登录后认领,但链接网址为钓鱼网站,一旦登录领取,造成账号被盗或直接支付。
- 4 热销商品的支付陷阱**  
 骗子会通过非法手段看到购物人的消费习惯,甚至直接浏览购物车里的商品记录,并专门针对热销(特别是卖断货)的商品制作链接,与事主建立联系后,诱导事主刷二维码或者银行转账形式骗取钱财。
- 5 谎称网购订单有问题**  
 不法分子抓住事主紧张(或贪小便宜)的心理,冒充网店或快递公司客服,谎称订单有问题需要退款,然后发送带有病毒的网站链接,让事主填写退款信息,诱使买家填写银行卡号、验证码等信息,事主按照特定的剧本老老实实支付完一大笔费用后焦急等待退款,而诈骗分子则轻轻松松拉黑失联。

制图/李世鹏

## 生活法

### “谁执法谁普法”——传销违法 谨防陷阱

■案情回顾 佛山市某化妆品有限公司是一家销售化妆品、保健品等产品的企业,于2018年6月建设网络商城,以设置购买商品达到一定金额作为条件,组织消费者以购买商品的方式获得成为“分销商”及发展其他人员加入的资格,并以成功发展其他人员成为下线“分销商”的数量作为计酬依据,形成层级并按照层级不同计提奖励。该公司这种行为属于“拉人头”“骗取入门费”的传销违法行为,违反了《禁止传销条例》,南海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依据《行政处罚法》《禁止传销条例》的相关规定,对该公司依法予以行政处罚。

■部门说法 近年来,通过网络平台,以电子商务、网络销售、网络理财等名义,吸引群众“交纳入门费”的传销活动时有发生,不法分子引导群众交纳一定的资费或购买一定数量的商品,获得入门资格,发展下线,形成层级关系,从而牟取非法利益。南海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提醒广大市民,组织、领导传销活动,属于违法行为,情节严重者,可能触犯《刑法》第二百二十四条规定的组织、领导传销活动罪;参与传销,也属于违法行为。市民一定要提高警惕,不要相信高额回报等利诱,谨防落入传销陷阱。

■相关链接 为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11月7日至11月10日,南海区普法办举办2019年度“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履职报告评议微信学法大赛,参与游戏答题和社会评议投票,有机会获得华为平板、微信红包等丰厚奖品,详情可关注“南海普法”微信公众号。

整理/珠江时报记者 吕翠华



## VR体验“吸毒”危害 学生直呼坚决拒毒

珠江时报讯(记者/马一右 通讯员/黎力)参观毒品仿真模型、VR体验“吸毒”危害、开展禁毒讲座……近日,南海区禁毒办联合官窑派出所、官窑启明星驿站,到狮山镇联表小学开展毒品预防教育活动。

“我将履行禁毒誓言,为国家禁毒事业作出自己应有的贡献。”当日下午,联表小学全体师生朗读禁毒誓言,表达坚决抵制毒品的决心。

“有机溶液也是毒品吗?这个止咳水和药店里卖的有什么区别?奶茶包装里装的是什么啊?”学生们近距离参观毒品仿真模型,民警和社工逐一回答大家的问题。最吸引人是VR禁毒体验设

备,学生们戴上VR眼镜和脉动电击器,深刻体验了“吸毒”的危害。“好疼,手指完全不受控制!”学生们惊呼“吸毒”后非常难受,一定要坚决远离毒品。

此外,官窑启明星驿站禁毒社工在现场摆放禁毒展板,和联表驻村民警一同为学生派发禁毒小册子。憨态可掬的禁毒卡通吉祥物毒犬“金嘟嘟”吸引了学生的注意,增强了学生对毒品危害的认识。

接下来,联表小学将在校内建设禁毒园地,让学生们更方便地学习禁毒知识,营造浓厚的禁毒氛围。校方也将继续与公安部门合作,开展形式多样的毒品预防教育活动。



学生戴上VR设备体验“吸毒”的危害。(通讯员供图)

## 全市整治食品安全问题联合行动取得初步成效 我市集中销毁一批假冒伪劣产品



珠江时报讯(记者/李春妹 通讯员/苏静佳 摄影报道)近日,佛山市整治食品安全问题联合行动工作组在南海丹灶举行假冒伪劣产品集中销毁行动,将一批非法酒类、假药,不合格食品、化妆品及作案工具拆解销毁。

此次集中销毁的主要是联合行动开展期间查获的假冒伪劣产品、假冒伪劣保健食品等,其中包括无中文标识的酒或假酒12000多瓶、假药或劣药30000余盒、不合格食品约4吨、不合格化妆品1000多盒和生产机器10台等,合计货值约700万元。

今年9月以来,根据国家、省部署,市市场监管局联合市公安局、市教育局、市农业农村局等部门在全市范围开展整治食品安全问题联合行动,严厉打击食品生产经营违法违规行为,保健食品虚假宣传和违规销售、校园食品安全和食用农产品质量安全等问题。

据介绍,目前联合行动取得了初步成效,全市共立案查处案件1300余宗,累计罚款460多万元,取缔无证企业(含黑工厂、黑作坊、黑窝点)13家,移送司法机关案件4宗,公安机关立案1宗。其中,8月27日,市、区、镇

三级市场监管和公安部门联合行动,在南海大沥两所居民楼查获一批无中文标识及涉嫌假冒“茅台”“五粮液”“国窖”“马爹利”“人头马”“轩尼诗”“奔富红酒”等知名品牌的酒类产品共20000多瓶,涉案货值450万余元,抓获涉案人员1名;10月18日,三水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公安分局、农业农村局联合行动,组成40人的综合执法组,捣毁一疑似“毒豆芽”黑窝点,现场刑拘嫌疑人5人,查扣豆芽成品及半成品100多桶,约7114.3公斤,现已由公安部门立案侦办。

■销毁行动现场,执法人员清点假冒伪劣产品。

## 拆除高空违建 守护居民安全

珠江时报讯(记者/马一右 通讯员/刘贡)近日,狮山城市管理局小塘城管中队分别对位于狮山镇小塘西堤国际花园和上林苑的两个小区高空违建进行依法拆除。

当日上午,小塘城管中队来到西堤国际花园某座11楼,对该楼某住户违规搭建的阳光棚进行拆除。

“该阳光棚搭建于一周前,属于小区新增违建,刚搭建完就被该小区居民举报了。”狮山城市管理局小塘城管中队小塘分队队长刘贡说,一开始,该违建业主并不配合,执法人员打了十几个电话她都置之不理,拒不配合。后来,在执法人员的耐心宣教下,该业主终于认识到违建的危害,愿意配合执法行动。

当日下午,小塘城管中队来到上林苑,对该小区某楼栋4楼的一个鸽笼式违建进行拆除。该鸽笼式违建由钢板、铝合金及塑料面板等建材组成,工程人员用了一个下午才将其成功拆除。

现场可见,该楼栋类似的鸽笼式违建还有约20个,既不美观,还带来了严重的安全和消防隐患。对此,小塘城管中队已制定下一步整治计划,将对其逐一立案并进行依法拆除。

# 关注一个成长的心灵, 播种一个灿烂的明天。

中共佛山市委宣传部  
佛山市精神文明建设委员会办公室